

2026年金昌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省级培训项目

(1包)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SJCJH[2026]00398

采购单位：金昌市教育局

代理机构：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二) 投标人须知总则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的说明	9
(二) 招标文件的说明	12
第四章 投标报价及文件编制递交	16
(一) 投标报价	16
(二) 投标责任	17
(三) 投标有效期	18
(四)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编制	19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及废标	22
(一) 开标、唱标	22
(二) 评标办法	25
(三) 定标	30
(四) 废标	32
第六章 合同的签订	3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金昌市教育局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06-23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SJCJH[2026]00398
2. 项目名称：2026 年金昌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省级培训项目
3. 预算金额：100 万元（1 包预算：52.12 万元、2 包预算：47.88 万）
4. 最高限价：100 万元（1 包预算：52.12 万元、2 包预算：47.88 万）
5. 采购需求：

1 包：金昌市中小学思政课骨干教师、中学物化生实验教学等能力提升培训（详见采购需求）

2 包：金昌市中小学体育骨干教师能力、心理健康教师和班主任育人等提升培训（详见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培训任务。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1）投标人须提供经营范围内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

（2）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身份证正、反面）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

（3）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若为免税企业须提供零申报记录或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材料；

（4）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提供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

（5）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查询网站或平台；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将全部面向中小微企业 100%预留(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同中小微企业)；

(2)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6-03 至 2026-6-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地点：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cs.gov.cn>)

方式：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系统，登录系统后，选择拟参与项目标段包进行投标登记，登记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在甘肃省政府采购官网和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cs.gov.cn>)发布，请投标人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所产生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售价：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6-23 9:00

地点：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cs.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①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cs.gov.cn>
- ②“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③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金昌市教育局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延安西路 118 号

联系方式：0935-82132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上海路汇金财富广场 2051 号

联系方式：13830571778

3. 项目联系方式

电 话：13830571778

4. 监管单位：金昌市财政局

地址：金昌市金川区延安西路 2 号

联系方式：0935-8210015



2026 年 6 月 3 日

GSJCJH/2026/003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招标人	项目名称：2026年金昌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省级培训项目 招标人：金昌市教育局 电话：0935-8213295
1.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金昌市金川区上海路汇金财富广场 2051 号 电话：13830571778
1.2.1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交付期	按合同约定
1.3.2	服务地点	省内
1.4.1	投标资格要求	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总则
1.5.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6.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7.1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2.1.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自开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
2.1.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甘肃政府采购网和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2.2.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同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详见第四章投标报价及文件的编制递交
3.2.1	最高投标限价	100 万元（1 包最高限价：52.12 万元、2 包最高限价：47.88 万）
3.3.1	投标有效期	6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
3.5.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1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网上开标系统,中标人中标后根据采购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投标人自定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其他要求	详见第五章投标报价、文件的编制递交
4.1.1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06-23 9:00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人, 专家: 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抽取在库评标专家评审
6.2.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6.2.2	综合评分法权值	商务 25 分, 技术 65 分, 价格 10 分;
6.2.3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1
7.1.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甘肃政府采购网和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公示期限: 1 个日历日
7.2.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1.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具体要求:
9.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培训成果相关资料需经采购人委托的评审专家小组验收通过。
关于质疑		质疑方式: 纸质版书面当面递交 联系部门: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
<p>供应商须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组成部分负法律责任, 如被查处发现造假、隐匿、抄袭等情况, 一切责任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服务于本项目的印刷费、人工费、差旅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招标代理费等可能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及税金。投标报价时予以充分考虑, 并包含在投标报价的单价、合价与总价中, 不单独报价。招标工作结束后,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金额 1.5% 支付给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费。</p>		

(二) 投标人须知总则

1、本次采购工作由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协同采购人组织招标采购，招标文件由采购人会同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中所涉及的项目招标服务内容。

3、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应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和其他部分组成。

4、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有效性，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6、本次招标拒绝接受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等形式的投标文件。

7、招标人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中标供应商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招标人也有权宣布中标结果无效。招标人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如接受应遵照以下执行：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及实施条例的规定。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

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0、所采购项目内容其他通用说明：

(1) 本次采购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采购服务或项目的经营权、代理权，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的服务具有先进性和性能可靠性。

(2) 投标人应按采购项目内容中的包号为单位进行投标，不能只针对某包中的部分产品进行投标，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3) 本次招标的服务咨询要求按照采购方需求编制。

(4) 投标人在投标时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列明所投项目的规格、详细技术参数、技术图等内容。

(5) 投标人在投标时所提供的服务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和要求。

(6) 投标方对所提供的服务须有相当的经济技术实力和良好的信誉，具有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

(7) 投标报价为税后人民币价格，并在结算时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8) 除以上基本要求外，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优惠条件。

二、服务要求

1、投标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参数不得低于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带“★”号的参数（若有）为主要技术参数，对这些重要技术参数供应商需提供所投培训编制成果的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或遗漏的视为无效投标。

2、对于符合项目要求的培训计划，采购人不得拒绝接受。采购人所提要求或参数出现重大差错或遗漏的，后果自负，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接受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项目成果。

3、本表中项目所有涉及的内容，凡参数、要求不明确的，供应商直接与采购人联系、咨询。

4、参数中若出现相关内容的衍生等仅作参考，最终由评审专家根据成果内容的价值取向确定供应商。

三、售后服务

(一) 培训成果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方要求进行调整及修改。

(二) 培训成果按采购方要求提供质量保证和服务保证。

(三) 在验收过程中提出的相关问题，投标人应及时修正并提出修改方案。

(四) 培训完成后成果编制经采购方初步验收合格并经市级验收合格后可出示绩效评价认定书。

(五) 本招标文件对售后服务有特殊要求的，从其规定。



GSJCJH/2026/00398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的说明

(一)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资金和教师队伍建设专项省级资金的通知》（甘财教〔2025〕56 号）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年度教师培训项目实施工作，强化培训组织管理，提升教师培训质量，现就进一步加强教师培训管理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项目概况

为落实 2026 年金昌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省级培训项目计划实施金昌市中小学思政课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金昌市中学物化生实验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金昌市中小学科学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金昌市中小学体育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金昌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和班主任育人能力提升培训、金昌市中小学教育管理人员数字化领导力培训、金昌市平安校园建设专题培训 7 个项目，专项资金 100 万元。

项目实施

计划培训人数 392 人，预期参训人员培训合格率达到 90%以上，项目评估合格率达到 100%，培训资金标准按 380 元人/天，计划分 7 期于 11 月底前完成培训项目，参训学员满意度达到 90%以上。通过系统化、分层分类的专业培训，整合优质资源，创新培训模式，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与管理团队，为我市发展更高质量、更加公平的教育提供坚实师资保障和人才支撑。

二、项目计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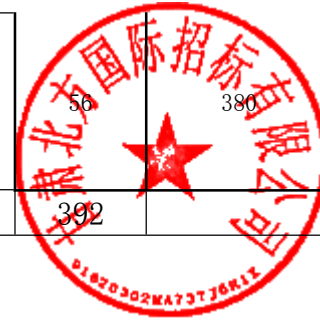
金昌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计划明细表



单位（公章）

序号	品目	主要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金昌市中小学思政课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指导教师如何设计具有连贯性、递进性的思政课程，帮助教师打通学段壁垒，实现思政教育的无缝衔接与深度融合。	人	56	380		
2	金昌市中学物化生实验教学能力提升培训	吃透新课标，强化实验教学规范+安全管控，提升实操技能、创新设计、跨学科融合能力，掌握数字化/AI 实验工具，破解“不敢做、不会做、不愿做”。	人	50	380		
3	金昌市中小学科学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将小学教师科学素养培育纳入核心，重点提升学员的科学素养、跨学科教学能力、实验设计与操作技能、活动设计与实施能力等教学实践能力。	人	50	380		
4	金昌市中小学体育骨干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开展专业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培训，增强教师的教学设计、组织和实施能力。	人	60	380		
5	金昌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和班主任育人能力提升培训	帮助教师掌握中小学生心理发展特点、常见心理问题识别与初步干预方法。提升班级管理、家校沟通、危机预防与情绪疏导能力。构建积极班级文化，培养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心态。推动心理健康教育与班级育人、学科教学深度融合。	人	60	380		
6	金昌市中小学教育管理人员数字化领导力培训	精准把握教育数字化政策要求与前沿趋势，了解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重点任务，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数字化转型方案，推动数字技术、智慧教育平台、AI 与教学教研管理应用场景的深度融合，构建学校数智育人新生态，提升校长数字化领导力。	人	60	380		

7	金昌市平安校园建设 专题培训	让参训人员吃透平安校园建设最新政策要求，明确校园安全管理核心职责与工作标准，提升校园安全隐患排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日常安全管理的实操能力，推动建立校内各岗位协同的安全管理体系，将平安校园建设要求落地到教育教学全流程。	人	56	380		
				392			



GSJCJH[2026]003580

（二）招标文件的说明

1、招标文件的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甘肃省 2024-2025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进行招标，现通过招标来择优选定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货商。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投标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其风险自行承担。

2、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2.1 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和答复。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即公告发出之日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由采购人负责受理和答复。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认定，上述期限后对本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 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日发生变化的应在媒体发布变更公告。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招标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条例规定，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以公告形式告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2.3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时，会在法定的期限内甘肃政府采购网和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信息发布媒体上予以公示，投标人要随时、密切关注，否则将视为对澄清或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3、招标公告时间：

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媒体上最早公告信息的时间为公告时间和政府采购当事人对有关事项应当知道的时间。

4、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的说明
- 4) 投标报价及投标文件编制递交
- 5) 开标、评标、定标及废标
- 6) 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的签订
- 7) 投标文件格式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公告。

6、文件释义：

在本招标文件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术语/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 采购：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佣等。

2)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3)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4)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5)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有时也称“需方”、“买方”。

6) 采购人代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经采购人授权或委派，代表采购人办理政府采购的人员。

7) 政府采购相关人员：包括招标采购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等。

8)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依法经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9)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有时也称“供方”、“卖方”、“承包人”。

10)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 招标：招标是指招标人（买方）发出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说明招标的工程、货物、服务的范围、标段（包）划分、数量、投标人（卖方）的资格要求等，邀请特定或不特定的投标人（卖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地点按照一定的程序进行投标的行为。包括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

12)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3)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4) 书面形式：通过文字或书面材料成立意思表示的法律行为形式，包括法律文件、信函、电函和其他书面材料。

15) 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16) 招标文件：是招标人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告知项目需求、招标投标活动规则和合同条件等信息的要约邀请文件，是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主要依据，对招标投标活动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1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一般由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其他部分组成。

18) 评标委员会：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依法由招标人（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建，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评审意见的临时性机构。

19)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

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0) 合同：是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

21) 政府采购合同：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的书面合同。

22)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人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资金计划。

23) 恶意串通：包括（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关内容。



GSJCJH/2026/01398

第四章 投标报价及文件编制递交

(一)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全部费用。

2、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书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清单”写明其投标项目的价格，“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此报价作为招标人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买方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3、投标供应商对所投标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方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报价无效。

4、投标供应商应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写明所投内容的单价和投标总价。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必须相同，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同的前提下，报价明细表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如果投标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若投标单位拒绝接受上述修正，投标文件无效。

5、招标内容的数量、技术要求等，投标单位必须满足，如在报价中有任何遗漏，投标文件无效。

(二) 投标责任

1、取消其以后参与招标方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

(1) 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投标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或转让、分包项目以及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中标公示前和中标公示期间，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7) 中标弃标的法律责任及处理方式：中标人的任何弃标行为都是违约行为（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中标人放弃中标后，重新招标导致的时间延误和社会成本增加，顺延中标结果导致合同价格抬升，采购人将蒙受合同价格损失。恶意弃标行为出现后，采购人有权要求弃标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合同差价损失，并报财政部门给予通报，禁止及 3 年内不得参与省内的投标活动。



GSJCJH/2026100898

(三) 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的天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特殊情况下，招标方可于投标文件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单位延长有效期。投标单位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招标方的要求与投标方的答复均须使用书面文件。



GSJCJH/2026/00398

（四）投标文件的组成与编制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证照、数据、文件是真实、全面、准确、完整的，以确保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



（一）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投标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 2、分项报价表

2)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1.4.1、投标人资格要求及资格证明”及文件其他各处所涉及到的相关证件、证明资料（此项内容需按要求依次加盖公章）

3) 投标技术文件

- 1、技术资料（如有）
- 2、技术服务偏离表

4) 投标商务文件

- 1、投标承诺函；
- 2、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 3、售后服务承诺和质量保证
- 4、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业绩证明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 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或证明资料等。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与签署：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中标人中标后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两份和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制作成电子文本，并签字和加盖法人签章。

3、投标文件内容均必须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文件需由投标人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5、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或删除迹象，除非是根据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

件的指示修改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字迹模糊不清的，作无效标处理。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6、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GSJCJH/2026/00398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1）本项目公告以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为准。（2）参标环节：投标人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推荐），浏览器：Internet Explorer 10、Internet Explorer 11（推荐）、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cs.gov.cn>），点击电子交易系统按钮；选择不见面开标系统；根据项目类型“供应商（政府采购）”，选择对应模块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投标人使用 CA 锁或账号密码进行登录（建议使用 CA 锁登录）；根据项目类型“政府采购”，选择项目所在模块进入；进入模块后先选择网上开标按钮，然后再查找本次所投标段项目名称进行投标操作；找到所投标段项目名称以后，点击我要参标按钮，对此项目进行参标，然后再点击网上投标按钮，上传投标文件。2、投标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面后，点击上传按钮，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投标人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击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若出现 BJCA 相关 ActiveX 控件未注册信息，请登录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工具进行安装即可；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本次投标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投标人可打印或拍照留存；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辅助评审系统”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ggzy.jcs.gov.cn>）和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交易通政府采购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严格按照“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2、招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还需根据采购方要求提供相关投标资料及成果文件。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及废标

(一) 开标、唱标



一、开标及唱标：

- 1、开标时，招标人将通过不见面网上开标系统进行开标。
- 2、在所有投标人签到完成投标文件有效性核验以后，系统自动进行核验。
- 3、开标时，投标人按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流程进行操作，认真填写网上“开标一览表”并以签字、盖章为准。
- 4、投标人扫描钉钉二维码加入钉钉群，进行现场签到。
- 5、未按不见面开标系统规定时间上传投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评标

1、招标方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招标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组成情况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成员承担以下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6) 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2、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 (2) 开启投标文件后，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 (3)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已恰当的签署。
- (4)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
-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投标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无效：

- ① 投标人未提供所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资料，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资料不全，

或全部或部分无效的；

②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售后服务出现低于招标文件相应内容经澄清确认的；

③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如与其他供应商平均报价相比，价格明显过低等），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性时，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解释，或所作的解释违反常规或缺乏事实依据的；

④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选择性报价（两个及两个以上报价）的；

⑤ 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同的前提下，报价明细表中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在报价明细表与开标一览表中，如果投标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投标文件无效。

⑥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⑦ 招标文件中要求演示或提供样品，而未按要求进行演示或提供样品的；

⑧ 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主要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在条件许可时也可以进行必要的外部调查，以核实有关情况。

（8）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种允许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方的相对排序。

3、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方质疑，请投标方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方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4、采购方式的改变

如果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技术条件、商务条件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其他规定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经评标委员会论证并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按批准的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5、评标方法及原则

（1）评标方法：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文件其他各处。

（2）权值：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文件其他各处。

6、评标程序

- (1) 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 (2) 对投标单位的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及评分；
- (3) 对投标单位的商务文件进行评审及评分；
- (4) 按规定公式对各有效投标报价计算报价得分；
- (5) 计算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 (6) 确定中标单位，并从其他有效投标供应商中按排序推荐 1 名备选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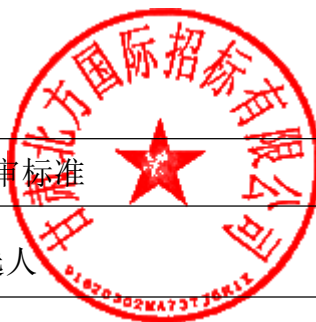


GSJCJH/2026/00398

(二) 评标办法

第一阶段：投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综合得分最高的为中标候选人
2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3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1) 投标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
	财务要求	(2)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材料（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若为免税企业须提供零申报记录或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材料）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025 年 7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的完税证明；
	信誉要求	(4) 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等招投标活动期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信用查询网站或平台。
	书面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给予中小微企业的价格 10% 扣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同中小微企业）； (2)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人员要求	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员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服务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1 项规定和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设备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服务期	符合第三章“供货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技术支持资料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3 项规定

第二阶段：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三阶段：比较与评价得分。

本项目 1 包、2 包评分标准

1. 商务要求

1	团队业绩评分标准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培训业绩，每提供一份相关培训的业绩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 10 分。（投标人须提供类似项目实施一览表、中标通知书和服务合同或教育行政部门的培训通知、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10 分
2	实施评价认定	投标人在近三年培训中注重培训质量并取得第三方对所实施项目的绩效评价认定材料，按照优秀、良好、合格等次划分，提供一项优秀得 2 分，一项良好得 1 分，一项合格得 0.5 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满分 10 分）	10 分

3	服务承诺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结束后持续跟进服务的方式、措施、承诺的完整性、先进性，实操性等情况进行对比：方案完整严谨、切合实际、实操性强得 5 分；方案较完整、能切合实际、实操性较强得 3 分；方案一般、实操性一般得 1 分；（满分 5 分）	5 分
---	------	---	-----

2. 技术要求：

4	管理制度	<p>管理制度：</p> <p>（1）培训管理制度全面、科学、合理。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得 10 分；</p> <p>（2）培训管理制度较全面、科学、合理。有较为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得 7 分；</p> <p>（3）培训管理制度一般，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敷衍的得 4 分</p>	10 分
5	培训方案	<p>投标人培训方案针对性强，目标定位合理，培训需求把握准确，方案具体，可行性、全面性评审：</p> <p>（1）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合理，针对性强，目标定位合理，培训需求把握准确，方案具体，可行、全面得 10 分；</p> <p>（2）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较合理，培训内容较全面的得 6 分；</p> <p>（3）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一般，不严谨，培训内容符合要求的得 4 分。</p>	10 分
6	内容设计	<p>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课程内容除项目实施要求外，内容设置渗透课程设置、教学实施、学生评价、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师德、法治、爱国教育、安全、信息技术等教育内容：</p> <p>（1）课程模块与内容完全符合相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切合实际需求，针对性强得 15 分；</p> <p>（2）课程模块与内容基本满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需求，针对性一般的得 9 分；</p> <p>（3）课程模块与内容不能满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需求，不具有针对性的得 0 分；</p>	15 分
7	培训师	<p>投标人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兼职结合的高水平培训专家团队，要保证省外授课专家不少于 30%、主要由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一线优秀教师、教研员和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实践的专家组成。学科专家水平高，中小学教育教学一线的优秀骨干教师应不低于 50%，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师资团队成员数量、资历等实力证明进行比较评分：</p>	

		<p>(1) 50 人以上，师资团队经验丰富，一线优秀教师，各学科专家实力强，得 10 分；</p> <p>(2) 40-49 人，师资团队经验较丰富，一线优秀教师，各学科专家均有配备，得 8 分；</p> <p>(3) 30-39 人，师资团队经验一般，具备一线优秀教师，得 4 分；</p> <p>(4) 20-29 人，师资团队经验一般，具备一线优秀教师，得 2 分；</p> <p>(5) 20 人以下及其他不得分。</p> <p>(以上需提供专家名单信息，并提供专家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p>	10 分
8	实践基地	<p>根据培训项目设置需求有针对性地安排教学观摩实践基地，进行知识技能实践或跟岗研修，实践基地设施设备先进，专业特色明显，实践流程清晰，操控性强，安排专业能力强的指导教师进行跟踪指导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说明)</p> <p>(满分 5 分)</p>	5 分
9	后勤保障	<p>1. 后勤保障：</p> <p>(1) 有固定、独立并能够满足培训人数需要的住宿、餐饮等生活设施，教学环境好、教学设备齐全，学员食宿条件、医疗卫生条件好，培训安全、考勤、考核评价、学情反馈等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完善的得 15 分；</p> <p>(2) 有固定、独立并能够满足培训人数需要的住宿、餐饮等生活设施，教学环境一般、教学设备基本满足要求，学员食宿条件、医疗卫生条件一般，培训安全、考勤、考核评价、学情反馈等相关管理制度基本健全的得 10 分；</p> <p>(3) 租用培训场地、教学设备和学员食宿条件较差，培训保障无针对性，有管理制度但不全面的得 3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15 分
10	报价评分标准	<p>投标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报价总分。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0 分

注：法律、法规、规章和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涉及政府采购政策及其他规定，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委会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优先考虑中小企业或残疾人企业，投

标人获得相应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对中小企业（根据相关政策要求，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供应商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类型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扣除12%后参与评审；不符合财库〔2011〕181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其投标报价即为评标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在报价前应充分考虑此项内容，并认真研读相关反恶意低价竞争相关的政策法规文件，并在投标时做好充分准备。

(三) 定标

1、通过上述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中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总体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市场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候选人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一次递补，以此类推。

2、如所有投标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方有权宣布本次招标作废，并重新组织招标。在此情况下，招标方有权拒绝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单位参加后续的投标竞争。

3、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在评标报告中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评标结束后法定期限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自行对中标结果的改变无效，可能面临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对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的质疑和答复。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开标结束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由采购人负责受理和答复。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认定。上述期限后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予以废标，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

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保密：

(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意一个投标方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 投标方不得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GSJCJH/2026/00398

(四)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GSJCJH/2026/00398

第六章 合同的签订

政府采购合同



根据“××××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评标结果，（采购方简称甲方）与（提供服务方简称乙方）签订本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项目名称：_____

2、合同价款：_____

3、支付方式：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由招标人支付货款的 / ，剩余 / 作为质保金通过验收 24 月后无质量问题将无息支付。

第二条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时间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于乙方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三条 服务内容

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结果表，合同所附服务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

部分。如果服务的内容与投标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不一致时，以投标文件和中标结果表为准。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从项目招标结束后，应积极配合采购部门协调各工作任务实施方案。

(2) 按照程序，完成项目交付和验收工作。

(3) 乙方配合甲方完成相关部门的验收工作，如不符合要求，不能通过验收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损失和责任，甲方也可单独解除合同。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及履约验收

1、履约保证金按合同价款的____/____收取，具体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经济损失。

3、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定期按投标文件要求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和相关设备。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乙方提供的进度计划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检查。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项目管理工作实施的执行情况。

4、根据进度和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相应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进行管理和服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进度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调整处理。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九条 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合同组成部分主要为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第十条 合同争议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 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供需双方各贰份，金昌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壹份，甘肃北方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供方：（章）	需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十三条 附件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服务清单一览表
- 5、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除外）
- 6、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

GSJCJH12026100398

格式二：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单位：万元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计投标报价（大写）：		
合计投标报价（小写）：		
备注： 1、总报价包括服务期和质保期；2、交付期：		

注：

1、本表以招标文件中的分包号为单位进行报价，不要列明各包中所包含的明细项目及其分项报价。总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清单》中各分项报价之和相符。

2、其它费用：应包括各种管理费用、税务费用、运输费用和其它不可预见之费用。

3、交货期以日历日为单位，统一表述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个日历日交货或 年 月 日前交货”，未明确具体交货日期或期限的无效。

4、本表必须签字、盖章，否则无效。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包号	子项目名称	人数	培训时长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金额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表格所填内容必须详实并于文件其他各处相符，如有遗漏或不真实，将有可能直接导致废标；2、此表可根据实际需求扩展。

GSJCJH/2026100398

格式四：技术服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GSJCJH/2026/00398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注册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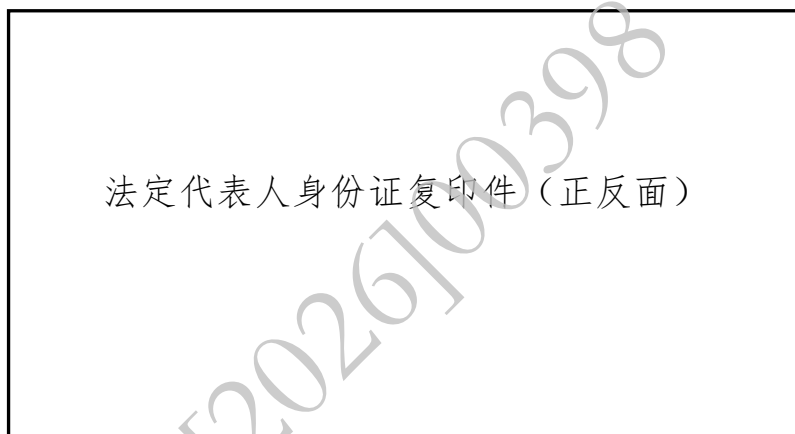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系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法人代表授权书

（采购单位名称）_____：

现委派_____（姓名、职务）参加贵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编号）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七：售后服务承诺和质量保证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GSJCJH/2026/00398

格式九：合同主要条款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合同主要条款	招标要求	
1	付款方式		
2	交付期限		
3	交付地点		
4	技术支持		
5		
.....		

注：1、招标采购项目要求的条款为最基本的条款，投标供应商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2、此内容为评标的重要内容，投标供应商应在满足招标要求的基础上给予招标方更为优惠的条件，以此增加自身的竞争力。

3、以上表格必须加盖公章及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_____（单位名称）_____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GSJCJH/2026/00398

格式十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相关证明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开标一览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声明函。

【注：以上文件格式为采购项目通用格式，个别表格如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者，投标人可自行调整格式，其余部分均需按照以上格式执行。】

如有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自拟表格



GSJCJH/2026/00398

评标办法

1. 评审办法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 综合评分法

资格审查

表-资格审查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公司营业执照	
	2	财务状况	
	3	社保缴纳	
	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6	法人授权函, 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8	纳税证明材料	

政策性优惠设置

表-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 10%

初步评审

表-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1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6. 其它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6. 其它无效情形

详细评审

表-详细评审标准（90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类似培训业绩，每提供一份相关培训的业绩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 10 分。（投标人须提供类似项目实施一览表、中标通知书和服务合同或教育行政部门的培训通知、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10

商务标	2	投标人在近三年培训中注重培训质量并取得第三方对所实施项目的绩效评价认定材料,按照优秀、良好、合格等次划分,提供一项优秀得2分,一项良好得1分,一项合格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满分10分)	10
	3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培训结束后持续跟进服务的方式、措施、承诺的完整性、先进性,实操性等情况进行对比:方案完整严谨、切合实际、实操性强得5分;方案较完整、能切合实际、实操性较强得3分;方案一般、实操性一般得1分。(满分5分)	5
技术标	1	管理制度:(1)培训管理制度全面、科学、合理。有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得10分; (2)培训管理制度较全面、科学、合理。有较为完善的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得7分; (3)培训管理制度一般,培训管理制度、培训经费管理制度,培训档案管理制度等敷衍的得4分	10
	2	投标人培训方案针对性强,目标定位合理,培训需求把握准确,方案具体,可行性、全面性评审:(1)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合理,针对性强,目标定位合理,培训需求把握准确,方案具体,可行、全面得10分;(2)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较合理,培训内容较全面的得6分; (3)对每一期培训工作的计划组织与安排一般,不严谨,培训内容符合要求的得4分。	10
	3	坚持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课程内容除项目实施要求外,内容设置渗透课程设置、教学实施、学生评价、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师德、法治、爱国教育、安全、信息技术等教育内容: (1)课程模块与内容完全符合相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切合实际需求,针对性强得15分;(2)课程模块与内容基本满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需求,针对性一般的得9分;(3)课程模块与内容不能满足国培项目课程培训标准或培训指南需求,不具有针对性的得0分;	15
	4	投标人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兼职结合的高水平培训专家团队,要保证省外授课专家不少于30%、主要由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一线优秀教师、教研员和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实践的专家组成。学科专家水平高,中小学教育教学一线的优秀骨干教师应不低于50%,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师资团队成员数量、资历等实力证明进行比较评分:(1)50人或以上,师资团队经验丰富,一线优秀教师,各学科专家实力强,得10分;(2)40-49人,师资团队经验较丰富,一线优秀教师、各学科专家均有配备,得8分;(3)30-39人,师资团队经验一般,具备一线优秀教师,得4分;(4)20-29人,师资团队经验一般,具备一线优秀教师,得2分;(5)20人以下及其他不得分。(以上需提供专家名单信息,并提供专家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10
	5	根据培训项目设置需求有针对性地安排教学观摩实践基地,进行知识技能实践或跟岗研修,实践基地设施设备先进,专业特色明显,实践流程清晰,操控性强,安排专业能力强的指导教师进行跟踪指导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设施设备照片及文字说明)(满分5分)	5
	6	1.后勤保障:(1)有固定、独立并能够满足培训人数需要的住宿、餐饮等生活设施,教学环境好、教学设备齐全,学员食宿条件、医疗卫生条件好,培训安全、考勤、考核评价、学情反馈等相关管理制度健全完善的得15分;(2)有固定、独立并能够满足培训人数需要的住宿、餐饮等生活设施,教学环境一般、教学设备基本满足要求,学员食宿条件、医疗卫生条件一般,培训安全、考勤、考核评价、学情反馈等相关管理制度基本健全的得10分;(3)租用培训场地、教学设备和学员食宿条件较差,培训保障无针对性,有管理制度但不全面的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15

价格评审

表-价格折算分值的办法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1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报价总分}$

2. 办法说明

本办法是根据设定的评标办法和评标价设置的参数生成，转换文件时自动附加到招标文件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异常低价审查规则	<p>一、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的 <u>50</u> %，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text{50} \%$；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的 <u>50</u> %，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次低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text{50} \%$；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 <u>45</u> %，即 $\text{投标（响应）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text{4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无法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p>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p> <p>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二、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投标文件格式



GSJCJH/2026/00398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目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投标保证金.....	
五、资格审查资料.....	
5.1 营业执照.....	
5.2 财务状况.....	
5.3 社保缴纳.....	
5.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5.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5.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5.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5.8 纳税证明材料.....	
六、分项报价表.....	
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八、商务偏离表.....	
九、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十、技术支持资料.....	
十一、相关服务计划.....	
十二、政策性支持.....	



1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2.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12.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三、其他资料.....



GSJCJH/2026/00398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材料采购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_____）提供 _____（设备材料名称及相关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GSJCJH/2026/00398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材料采购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服务周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GSJCJH/2026/00398



GSJCJH/2026/00398

五、资格审查资料



GSJCJH/2026/00398

5.1 营业执照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GSJCJH/2026/00398

5.2 财务状况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近两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GSJCJH/2026/00398

5.3 社保缴纳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GSJCJH/2026/00398

5.4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GSJCJH/2026/00398

5.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Large empty rectangular box for pasting the copy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s ID card. A large, light gray watermark 'GSJCJH/2026/00398' is overlaid diagonally across the page.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5.6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人授权函、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GSJCJH/2026/00398

5.7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记录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GSJCJH/2026/00398

5.8 纳税证明材料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GSJCJH/2026/00398

六、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周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__

供应商名称：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GSJCJH/2026/00398

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服务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 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 参数	备注	偏离情况



GSJCJH/2026/00398

八、商务偏离表



GSJCJH/2026/00398

九、响应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GSJCJH/2026/00398

十、技术支持资料



GSJCJH/2026/00398

十一、相关服务计划



GSJCJH/2026/00398

十二、政策性支持



GSJCJH/2026/00398

1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GSJCJH/2026/00398

十三、其他资料



GSJCJH/2026/00398